恒信咨询
HENGXIN CONSULT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巩财单一采购-2026-4

采　购　人：巩　义　市　公　安　局

采购代理机构：恒　信　咨　询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日　　期：二　〇　二　六　年　十　一　月

#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1. 总则 ..... 11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12
3. 响应文件 ..... 13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5. 单一来源采购 ..... 16
6. 合同授予 ..... 17
7. 询问、质疑和投诉 ..... 17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7
**巩义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21**
**第三章 协商** .....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25**
**第五章 合同草案** .....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0**
一、 报价函 ..... 32
二、 报价函附录 ..... 34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5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6
四、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37
五、 响应承诺函 ..... 39
六、 服务方案 ..... 40
七、 人员配备 ..... 42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 43
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45
十、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46
十一、 其他资料 ..... 47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巩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巩义市公安局的委托，就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对贵公司进行邀请，欢迎贵公司进行协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巩财单一采购-2026-4

**三、项目预算金额：**820000 元

**四、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负责局机关大楼等区域人力防范、消防、安全防范等安保服务。

服务期限：1 年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地点：巩义市公安局局机关等区域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名称：巩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地址：巩义市杜甫路 100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

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注：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随同本邀请书送达，文件售价 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 09:30（北京时间）

2. 地点：巩义市公安局会议室

**九、其他补充事宜**

代理费收取方式及标准:固定总价收费，代理费 10000 元，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巩义市公安局

地　址：巩义市永新路

联系人：李建涛

电　话：0371-69536058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B 座 6 楼

联系人：马奔、姜克

电　话：0371-60992507　　0371-86688490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4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1.1 | 采购人 | 采购人：巩义市公安局<br>地址：巩义市永新路<br>联系人：李建涛<br>联系方式：0371-69536058 |
| 1.1.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br>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B 座 6 楼<br>联系人：马奔、姜克<br>联系方式：0371-60992507　　0371-86688490<br>电子邮件：HNHXZXGL@163.COM |
| 1.1.3 |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1、供应商名称：巩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br>2、供应商地址：巩义市杜甫路 100 号 |
| 1.1.4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 |
| 1.1.5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br>采购编号：巩财单一采购-2026-4 |
| 1.2.1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1.2.2 | 采购预算金额 | 820000元 |
| 1.2.3 | 采购项目性质 | 服务 |
| 1.2.4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采购范围 | 负责局机关大楼等区域人力防范、消防、安全防范等安保服务。 |
| 1.3.2 | 服务期限 | 1年 |
| 1.3.3 | 服务地点 | 巩义市公安局局机关等区域 |

| | | |
|---|---|---|
| 1.3.4 | 服务要求 | 满足采购人要求 |
| 1.4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br>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br>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br>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br>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br>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br>**1.2-1.5 项内容按照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br>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br>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br>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br>3.1 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br>3.2 供应商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br>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信用河南”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 |

| | | |
|---|---|---|
| | | 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注：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不得出现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上述信用官网上对重大违法记录所指的行政处罚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规定的查询时间（截止时点：开标时间之后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0 | 分　包 | √不允许 |
| 1.11.3 | 偏　差 | √不允许 |
| 2.1 | 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 **最高限价：820000元。**<br>报价方式为总价。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
| 2.2.2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书面形式/邮件形式/现场领取 |
| 2.2.3 |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 |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
| | | 形式：书面形式/邮件形式/现场签字确认 |
| 2.3.2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书面形式/邮件形式/现场领取 |
| 2.3.3 |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 | 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
| | | 形式：书面形式/邮件形式/现场签字确认 |
| 3.3.1 | 响应有效期 | 60日历天（协商截止之日起） |
| 3.4.1 | 响应保证金 |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采购不收取响应保证金，须按要求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

| | | |
|---|---|---|
| 3.5.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3.5.4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_壹_份，副本_贰_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应当提供 word 格式和按规定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 |
| 3.5.5 | 装订要求 |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A4打印纸，胶装方式装订。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供应商名称：<br>供应商的地址：<br>XX（项目名称）项目单一来源响应文件<br>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
| 4.2.1 |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6年11月10日09:30（北京时间）** |
| 4.2.2 |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巩义市公安局会议室** |
| 4.2.4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 5.1 | 协商地点 | 同首次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 5.2 | 协商小组的组建 | 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
| 5.5 |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巩义市政府采购网》、《恒信咨询网》 |
| 6.3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8.1 |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 固定总价收费，代理费10000元，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8.2 | 政府采购政策 | 1.如采购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提供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br>2.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br>3.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 |

| | | |
|---|---|---|
| | | 4.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br>5.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br>6.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采购需求》。<br>7.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响应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予认可。<br>8.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 |

| | | |
|---|---|---|
| | | 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
| 8.3 | 其他 |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备案。**<br>2.供应商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371-60992507；通信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br>3.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付款方式）：每月保安服务费在下月初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br>4.履约验收要求：符合采购合同中验收标准。<br>5.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成交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br>**6.本项目采购的标的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br>**7.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br>**8.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真实性进行复核，发现成交供应商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将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进行处理。**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1 本次单一来源项目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2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3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除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11.2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等内容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1) 采购邀请

(2) 供应商须知

(3) 协商

(4) 采购需求

(5) 合同草案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通知已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报价函

(2) 报价函附录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5) 响应承诺函

(6) 报价一览表

(7) 服务方案

(8) 人员配备

(9) 供应商简介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13) 其他资料

**3.2 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3.2.1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报价之间有差异，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2.2 响应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他服务费总报价。

3.2.3 响应总报价应完全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服务分项。

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协商后对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允许的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而予以拒绝，供应商将承担违约责任。

3.2.5 本项目的报价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及服务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

**3.3 响应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响应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采购不收取响应保证金，须按要求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

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份数及电子文档格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5.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开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协商截止时间前递交首次响应文件。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

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单一来源采购

### 5.1 协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协商，并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协商小组

协商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协商小组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3 协商过程

5.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5.3.2 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保证质量且价格合理前提下，确定单一来源供应商为成交人，并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其主要内容包括

(1) 公示情况说明；

(2) 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3)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4)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协商小组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协商小组成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协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 5.4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5.5 成交结果公告

5.5.1 采购人应当在公示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5.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协商小组名单。

5.5.3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6. 合同授予

### 6.1 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协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6.3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7. 询问、质疑和投诉

**7.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协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6**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 | Y＜100 |

| | | | | | | |
|---|---|---|---|---|---|---|
| | | | | | 000 |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 巩义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巩义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巩义市金融机构办理合同融资的相关信息如下，其他地区金融机构的信息可通过巩义市政府采购网上“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 金融机构名称 | 联系方式 | 参考利率 | 贷款额度 | 办理方式 | 业务办理范围 |
|---|---|---|---|---|---|
| 交通银行 | 白净净<br>13526476733 | 3.45-3.85% | 合同金额的 70%，<br>最高 2000 万 | 线上办理<br>（二维码） | 郑州市内企业 |
| 农业银行 | 李浩奇<br>18638029752 | 3.75% | 合同金额的 90%，<br>最高 1000 万 | 线上办理 | 河南省内企业 |
| 郑州银行 | 郝志云<br>13939016919 | 3.85%起 | 合同金额的 80%，<br>最高 1000 万 | 线上+线下 | 巩义市内企业 |
| 建设银行 | 李世强<br>13733195167 | 4%以下 | 合同金额的 50%，<br>最高 1000 万 | 线上+线下 | 巩义市内企业 |
| 中信银行 | 孙基洋<br>15517156600 | 4-5% | 合同金额的 80%，<br>最高 1000 万 | 线上办理<br>（二维码） | 河南省内注册一年以上企业 |
| 中原银行 | 王雪娇<br>18638143228 | 3.45-5.45% | 合同金额的 70%，<br>最高 1000 万 | 线上办理<br>（小程序） | 河南省内企业 |
| 浦发村镇银行 | 仝燕静<br>17737785013 | 3.45%起 | 合同金额的 70%，<br>最高 500 万 | 线下办理 | 巩义市内企业 |
| 农商银行 | 李安金<br>13526682085 | 3.45-6% | 合同金额的 70%，<br>最高 300 万 | 线下办理 | 郑州市内企业 |
| 邮政储蓄银行 | 吴灿阁<br>13663815897<br>宋俊龙<br>19937105186 | 3.45-5.98% | 最高 500 万 | 线上办理 | 巩义市内企业 |

# 第三章 协商

## 初步审查表

| 条款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形式性评审 | 响应文件密封 | 响应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密封 |
| |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响应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
| |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
|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 |
|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 |
| | | 信用记录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br>**无需供应商提供，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
| | | 财务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并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
| | | 纳税要求 | |
| | | 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 |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 |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响应性 | 响应承诺函 |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承诺函 |

| | | | |
|---|---|---|---|
| | 评审标准 | 响应报价 | 报价未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 | | 响应内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
|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
| | | 服务地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
| | | 服务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
|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

**1. 1.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1.1 协商小组依据初步审查表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初步审查表评审标准的，协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1.2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协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

1.2.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附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2.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2.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协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2.详细协商**

3.1 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进行说明。

3.2 协商小组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服务承诺、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最终商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负责局机关大楼等区域人力防范、消防、安全防范等安保服务。

**二、服务期限：**1 年

**三、服务要求：**

3.1 人员配备和设施装备。

3.1.1 人力防范配备人数不低于 30 人，18-50 周岁，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并定期接受培训。

3.1.2 能处理和应对管理区城内秩序维护工作，能正确使用各类消防、物防、技防器帔和设备。

3.1.3 上岗时佩戴工卡，穿戴统一制服，仪容仪表规范整齐。

3.1.4 配备无线对讲装置和其他必备安全护卫器械。

3.1.5 备勤人员 24 小时待岗。

3.1.6 管理区域实行封闭管理，设有监控中心，安装有录像监控系统(监控点应至少預盖单位进出口、管理区域主要道路出入口)

3.2 门岗

3.2.1 建立健全门卫、值班、巡逻、守护制度，人员到位，责任到位。

3.2.2 各出入口专人 24 小时值班看守，实行三班八小时制度，遵守管理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并有详细交接班记录。

3.2.3 对进入管理区域的外来人员进行询问等登记，查验证件或电话联系。

3.2.4 对进出管理区域的车辆进行管理和疏导，保持出入口环境整洁、有序、道路畅通，对出入管理区域物品实行登记。

3.3 消防

3.3.1 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需持证上岗，具有消防中控操作证。

3.4 巡逻岗

3.4.1 保安人员按照管理要求进行巡逻巡查，巡查覆盖整个管理区域，重点部位应设巡更点，有巡更记录，夜间巡查 2 人同行。

3.4.2 接到火警、警情后以最短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置及保护现场，及时报告上级部门及管理单位值班人员。

3.5 监控岗

3.5.1 安防监控室 24 小时有人值班，及时处理各类报警、故障信息和报警记录应留存 30 日备查。

3.5.2 监控中心接到报警信号后，按照监控中心流程及时上报相关情况。

3.5.3 管理区域应有火警、警情应急预案，并在监控中心控制室显著位置悬挂。

**3.6** 其他岗位

3.6.1 按采购人要求

3.7 其他要求：遵守管理单位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

# 第五章 合同草案

# 派遣合同书

甲方：巩义市公安局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由巩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巩义市公安局相关岗位提供派遣服务，在平等互利自愿互惠的基础上签订本行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不合格人员提出调换建议，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予以调换。

2、甲方有权领导和监督乙方派驻人员，提供具体工作目标，提出改进工作意见。

3、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并为乙方派驻人员提供住宿。

4、甲方每月给予乙方派驻人员 4 天假期，（节假日及特殊时期不得休假），休假时需提前一天书面申请，经同意后调班休息。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甲方门岗的秩序和安全、为甲方相关岗位提供服务。

2、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必须接受甲方的领导和监督，服从甲方安保部门的安全要求，严格执行甲方的工作纪律及安全防范制度，要着装整齐、文明执勤、礼貌待人；做到忠于职守，尽职尽责，预防和控制案件的发生，发现问题或不安全因素，果断处置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3、乙方领导应积极查岗查哨，并经常征求甲方领导的意见，不断改进工作。如有人员变动，应提前通知甲方。

4、乙方向甲方派遣___名保安人员为甲方相关岗位提供服务。

5、乙方与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承担相关劳动保险及意外伤害责任。

三、保安服务费

1、保安服务费按月计算，每月保安服务费标准为人民币_____。

2、保安服务费支付方式：每月保安服务费在下月初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

3、若乙方人员增减，服务费标准相应增减。

四、期限

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

五、其他约定

1、甲方用及时将保安服务费支付给乙方。

2、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期间，未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造成甲方损失的，该损失有乙方承担（紧急避险、正当防卫或不可抗拒事件除外）。

3、乙方人员对公安工作应切实保密，凡乙方人员泄密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巩财单一采购-2026-4

（封面）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报价函附录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五、响应承诺函

六、报价一览表

七、服务方案

八、人员配备

九、供应商简介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十三、其他资料

# 一、报价函

致：（采购人）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采购范围”实施本项目，报价为（大写）（小写：¥_____元），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终协商价格作为最后报价。

3．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成交，保证_____年内（服务期限），全面履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 60 天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在此响应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6．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协商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7．如果我方成交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9．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0.我方承诺，如果我方成交，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保证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约定的代理费的收费标准，足额、准时交纳代理服务费。

11．所有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项目联系人电话（手机号）：_____

邮　　箱：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报价函附录

| | |
|---|---|
| 项目名称 | 巩义市公安局保安服务项目 |
| 供应商 | |
| 响应内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
| 项目编号 | 巩财单一采购-2026-4 |
| 总报价 | 大写：_____<br>小写：¥_____<br>**（供应商应在此填列报价，但以商定的最终价格为成交价）** |
| 服务期限 | |
| 服务地点 | |
| 服务要求 | |
| 响应有效期 | ____日历天（协商截止之日起） |
| 项目负责人 | |
| 优惠与<br>服务承诺 | （可另附页） |
| 备　注 | |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如有委托代理人本页可不填写或删除）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如无委托代理人本页可不填写或删除）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　应　商：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供应商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4.建议供应商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河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信息附在响应文件中。错附、漏附不作为资格审查废标的依据，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五、响应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4) 未能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7)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8)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的响应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9) 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此处填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 | 报价（含税）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总价**（此处总价与报价函附录总报价保持一致） | | | |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七、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八、人员配备

# 九、供应商简介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ﴞ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果供应商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响应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注：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十三、其他资料

## （一）诚信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供应商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协商小组行贿以牟取成交；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七、不出卖资质，让他人挂靠投标；

八、不恶意压低或抬高报价；

九、不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十、不在投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十一、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和处理。包括：被取消单一来源资格、响应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被取消成交资格、接受相关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和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项目名称）____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单一来源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 现场协商记录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 | |
| 商定的最终价格 | 大写：_____<br>小写：¥_____ |
| 合同主要条款 | 服务期限：<br>服务要求：<br>服务地点：<br>…… |
| 其他 | |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不需附响应文件中，协商现场填写。**